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有關(其中包括)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28.05條，可換股債券之條款於發行後之任何更改必須經聯交所批准，惟倘有關更改乃按照該等可換股債券之現有條款而自動生效，則另作別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亦已授出批准，延長可換股債券到期日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本公司亦將使用其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一般授權，以於兌換可換股債券後發行及配發兌換股份，並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上述一般授權於兌換可換股債券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兌換股份上市及買賣，而上市批准已經授出。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少雄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趙旭光先生及黃少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寶琦先生及黃文鑫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